

与改革开放同行 书写全面从严治党新篇章

■本报记者 罗文鹏

从1979年的3个科室14名工作人员，到现在的20个机关内设机构、2个正科级事业单位、27家纪检监察组，总计348名干部职工。从纪检机关，转变到纪检、监察合一的纪委监委；再到派驻监督全覆盖、巡察利剑高悬……

改革开放40年来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与改革开放一路同行，变的是职能和机构名称，不变的却是始终坚如磐石的忠诚与担当。尤其是十八大以来，我市纪检监察机关经受住了历史的考验，擎起改革大旗，敢于担当，动真碰硬，推动全面从严治党不断向纵深发展，锻造出一支战无不胜、攻无不克的执纪铁军，为打造最强执行力，建设名副其实的省域副中心城市、最美地级市提供了坚强的政治保障。

正风肃纪，护航发展大局

自1979年恢复重建以来，针对不同时期发生的倾向性问题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采取逐个纠正和专项治理等办法，有力维护了党的领导、干部队伍纯洁以及人民群众的切身利益。

强化从严治党，把制度的“笼子”越扎越紧。十八大以来，纪检监察机关积极协助市委压实“两个责任”，出台家访、体检、重大事项报告等“十项措施”，构建从严监督管理党员干部的“包围圈”。坚持问题导向，聚焦管党治党宽松软等突出问题，问责管党治党不力的党组织28个、党员干部484名。重点围绕“五个必须”“七个有之”加强监督检查，共查处违反政治纪律案件117起，处分110人。

坚决肃清“衡阳破坏选举案”遗毒，以“史上最严”的纪律狠抓换届风气监督，寸步不让、动辄则咎。2014年以来，全市共查处违反换届纪律的案件131起386人，给予党政纪处分193人。衡阳市换届选举工作翻开了风清气正的崭新一页。严把选人用人政治关、廉洁关、形象关，对拟提拔

重用的71批次2074名党员干部作出党风廉政意见回复，作出“否决”“暂缓使用”决定30人次。

“党的作风就是党的形象，关系人心向背，关系党的生死存亡。”十八大以来，党中央以“八项规定”破局，全面推动作风建设。全市纪检监察机关紧跟党中央的步伐，抓住重要节点，密集开展明察暗访，剑指作风积弊，切实纠正党员干部队伍中长期存在的公款吃喝、公车私用、违规收送红包礼金等作风顽疾。坚持重点问题重点突破，创新开展整治“认干亲”、党内称呼庸俗化等专项治理，率先开出“禁酒令”“禁赌令”“禁毒令”“拒收红包礼金承诺书”等良方，以钉钉子精神打好作风建设持久战，直到管出习惯、成风化俗。

据统计，十八大以来，全市共查处违反作风建设规定6285起，处分7898人。其中，查办违反中央八项规定精神问题809起1198人，给予党政纪处分710人。

护航经济社会发展，优化经济发展环境，是纪检监察机关的一个重要使命。之前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积极开展纠正清理“公路三乱”“水上三乱”、教育乱收费、减轻农民负担等专项治理，开展国土、环保、建筑领域、安全生产等方面的执法监察。十八大以后，深入开展“雁过拔毛”式腐败、“纠‘四风’、治陋习”、“为官不为”等专项整治，掀起脱贫攻坚、环境保护和信访维稳等领域追责问责风暴，严厉打击黑恶势力背后的“保护伞”，坚决维护群众利益，确保政令畅通，为衡阳发展保驾护航。截至目前，全市共立案查处“雁过拔毛”式腐败问题1266起，处分1035人，清退资金364.82万元；环保领域共问责277起，处分101人；扶贫领域问责617起，处分1063人。

通过持之以恒的正风肃纪、扶正祛邪，全市党风政风持续好转，政治生态日趋清明，得到人民群众充分肯定。2017年，我市党风廉政建设群众满意度跃居全省第五，实现历史性跨越。

惩腐肃贪，始终在路上

改革开放以来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始终以在路上的韧劲，奋力夺取反腐败斗争的压倒性胜利。

坚定不移惩腐肃贪，坚持无禁区、全覆盖、零容忍，始终保持查办案件的高压态势。十八大以来，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受理群众举报34677人次，立案查处8302件次，处分党员干部8392人，其中县处级干部191人，乡科级干部1522人，移送司法机关183人。严肃查处了欧黎明、彭应龙、符成安、段映春、申伟亮、申锦林、王振国、邹爱民、谢先进、唐宏晖、颜桥生、谷文仕等典型案件。特别是近三年，全市查办案件数量连续位居全省第一。今年1—9

月，全市各级纪检监察机关共立案1588件，处分1254人，移送司法32人。

十八大之后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转变执纪思路，综合运用“四种形态”，抓早抓小，防微杜渐，切实管住从“好同志”到“阶下囚”的中间地带。十八大以来，全市共运用“四种形态”处理党员干部10197人次，其中第一、二种形态占比79.4%，第三种形态占比18.1%，第四种形态占比2.5%，常态化、大多数、少数、极少数结构性特征比较明显。有力地实现了从管住极少数到管住大多数的转变。

筑牢思想防线，让廉政教育入脑入心。

近年来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始终坚持把廉政教育摆在突出位置，以案释纪、以案释教，举办廉政讲座和专题辅导班、到监狱开展警示教育、组织观看廉政教育片，组织召开警示教育大会，用身边案例教育身边人，引导全市党员干部举一反三、引以为鉴，不断筑牢拒腐防变的思想防线，真正知敬畏、存戒惧、守底线。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加强廉政文化建设，组织廉政书画展、廉政文艺汇演、党纪法规知识抢答赛、廉政微电影评比展播等活动，创办全国首家廉政文化主题雕塑园，新建反腐倡廉警示教育中心，大力开展家风家规家训教育活动，在全市营造了浓厚的崇廉尚廉氛围。

新时代，担负新使命

进入新时代，在全面从严治党的新征程上，衡阳市纪委监委扬帆起航，以崭新姿态担负起新时代历史使命。

深入推进党的纪律检查体制和国家监察体制改革，实现巡视监督、派驻监督以及对所有行使公权力的公职人员的监察三个全覆盖，就是新时代赋予纪检监察机关的重要任务。

擦亮监督“探头”，站好纪律“前哨”，派驻机构改革迅速推进，实现全覆盖。2017年7月，按照中央纪委和省纪委统一部署，衡阳市纪委实现派驻机构全覆盖，成立了27个综合派驻纪检组，人员编制全部划归市纪委，并对业务、人事等方面进行领导。9月，县级纪委监委派驻机构改革全面完成，12个县（市）区共设立派

驻纪检组115个。今年5月，根据监察体制改革要求，市县两级派驻纪检组统一更名为派驻纪检监察组。2017年7月至今，市纪委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共查办案件170个，给予党政纪处分141人。

巡视是党之利器，国之利器。作为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性制度安排和重要支撑，巡视工作也是全面深化改革的生动典范。2013年6月，衡阳市在全省率先成立市委巡视联络办，积极对接上级巡视，开展同级巡察。2017年，党中央明确提出在市县两级成立巡察机构后，市委以强烈的政治担当，迅速制订《衡阳市市县党委巡察工作实施办法》，衡东、耒阳在全省率先挂牌成立县级巡察机构。

刀刃向内，锻造执纪铁军

“衡阳这支纪检监察队伍是经受了风和雨、火与电的考验，砥砺前行，浴火重生，凤凰涅槃，在营造衡阳良好政治生态的过程中，作出了重大贡献。”今年6月，省委常委、省纪委书记、省监委主任傅奎同志莅衡调研时，对衡阳市纪委监委机关作出高度评价。

40年来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始终把加强自身建设摆在首位，确保在队伍集结壮大的同时，忠诚永不褪色。

政治建设常抓不懈。作为政治机关，“听党话、跟党走”已经融入血脉，成为行动自觉。从“三讲”“创先争优”主题活动到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，从“三严三实”专题活动到“两学一做”主题教育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做到先学一步、深学一层，主动接受党性洗礼。十八大以后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进一步强化“四个意识”，坚持“两个维护”，坚定不移地与党中央保持高度一致。市纪委领导班子带头讲政治，坚决执行民主集中制，健全请示报告制度，定期向省纪委和市委报告工作。充分发挥

机关党支部的战斗堡垒作用，加强对党员的日常教育管理，营造蓬勃向上的机关氛围。2015年4月，市纪委机关被省委宣传部评为“书香机关”。

打铁必须自身硬。面对新时代新任务新挑战，纪检监察干部必须终身修炼、躬身践行，尤其要注重增强政治定力、纪律定力、道德定力、抵腐定力，真正把“打铁的人”锻造成“铁打的人”。2014年，衡阳市纪委决定在全市纪检监察系统启动“铸剑工程”，全面提升纪检监察干部办案能力，打造一支战无不胜、攻无不克的执纪铁军。“铸剑工程”由砺剑、试剑、亮剑、护剑四部分组成，通过培训、考试、比武、评选等方式，评选出“精品案件”和“办案能手”。“铸剑工程”启动至今，举办24次专题讲座，组织培训纪检监察干部1600余人次，评选“精品案件”20个、“办案能手”24人。五年“铸剑”，锻造出了一支让腐败分子闻风丧胆的反腐铁军。“铸剑工程”已经成为全省纪检监察系统的“名牌产品”，得到了中纪委、省纪委的充分肯定和大力推介。

正人者必先正己、执纪者必先守纪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在攥紧拳头打虎拍蝇的同时，落实“刀刃向内”要求，拉长监督探头，严密制度“笼子”，坚定不移清除“内鬼”。2014年，市纪委监委局在内设机构调整中设置了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，专门监督“自己人”。纪检监察干部监督室成立以来，全市共立案查处纪检监察干部125起，处分115人，其中处级干部6人，移送司法机关4人。严肃查处了常宁市纪委廖聪敏、珠晖区纪委王平等典型案件。

近年来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以更加开放的姿态，主动接受各方监督，聘请党风政风监督员和特邀监察员，主动向各民主党派、工商联和无党派人士通报党风廉政建设情况。

新时代吹响新号角，新使命呼唤新作为。在锻造最强执行力，建设名副其实的省域副中心城市、最美地级市的新征程上，全市纪检监察机关将继续劈波斩浪，奋勇前行！

